

「不知道」有三种，而我们总把它们说成同一种

三位现在还活着的哲学家为「没进来的那一部分」吵了二十年；把他们的三个答案并排放，会看到一件他们都没说的事

作者 王德生 + Claude · 约 1.5 万字 · 14 页 · 发表于2026年7月28日

三位现在还活着的哲学家，为同一件事吵了二十年：当两样东西相遇，有一部分没进来——那一部分，到底是什么身份？第一位说它永远进不来，谁也碰不到；第二位说它是被这一次的做法切掉的，换一种做法它就会进来；第三位说这个问题只有指定了在哪儿问才有答案，而不存在一个能问“最终到底有什么”的位置。三个答案互不相容。而把它们并排放着看，会看到一件三个人都没说的事：“不知道”因此有三种，它们要求的反应完全相反；而现实中人们混淆它们的方向是固定的——永远把可为的那两种，说成不可为的那一种。

一、三个还活着的人，为同一件事吵了二十年

先把人和事说清楚。这一篇撞的不是站内的文章，是三个此刻正在世界上讲课、写书、互相驳斥的人。

第一位是格拉汉姆·哈曼（Graham Harman，一九六八年生，现任教于洛杉矶南加州建筑学院）。他的主张可以用一句话说完：一样东西，永远比它跟其他一切东西的关系加起来还要多。

这句话的分量在“永远”两个字上。他不是说我们目前还没认识全，将来会认识全；他是说，一样东西有一部分在原则上退在后面，任何东西都碰不到它——不只是人碰不到，别的物也碰不到。一块石头砸在窗户上，石头也没有“碰到”窗户的全部，它只碰到了窗户朝它显出来的那一面。按他的说法，两样东西从来不直接接触，只能通过某种中间的东西间接地互相影响。

这套说法有个拗口的学名，一般译作“面向对象的存在学说”。近二十年它从哲学系一路蔓延到建筑、艺术、生态学。

第二位是凯伦·巴拉德（Karen Barad，一九五六年生，理论物理出身，现任教于加州大学圣克鲁兹分校）。她的主张与哈曼正面相反：根本没有什么东西是先存在着、然后才发生关系的。

她造了一个词来说这件事：不是“互-作用”，是“内-作用”。互-作用预设了两个已经各自存在的东西然后碰在一起；而她说，边界是在具体的一次测量装置里被切出来的。你用这一套仪器去测，“东西”就以这种方式成形；换一套，成形的就是另一样。她从量子物理的争论里把这一步推了出来，然后推到全部实在：物与意义不是两回事，它们在同一次操作里一起被切出来。

这一步有一个很硬的伦理后果，也是她最被引用的一点：如果每一次划界都本可以是别样的，那么划界的人不只是对自己怎么描述世界负责，还要对什么成为存在负责。

哈曼直接写过文章批评她。这两个人的分歧不是后人整理出来的，是彼此指名道姓打过的。

第三位是马库斯·加布里埃尔（Markus Gabriel，一九八〇年生，二十九岁当上波恩大学正教授，是德国该领域最年轻的一位）。他的主张是：世界不存在。

这句话极容易被误读，所以他自己反复解释：不是说没有实在，不是说一切都是幻觉。他说的是——不存在一个能把一切装进去的总的场。存在这件事，等于在某个具体的场里显现：那头犀牛存在，因为它在那片草

地上；那个数字存在，因为它在数学里；那个人物存在，因为他在小说里。而"一切东西的总和"这个东西，没有一个场能装下它，所以它不存在。

按他的看法，前两位争的那件事——东西到底是先有的还是在关系里生出来的——**预设了有一个总场，能让这个问题有唯一答案**。而没有那个总场。

先交代一句方法。以上三段是对三套公开出版的哲学体系的通俗转述，转述必然有损失。本文不打算做哲学史考证，也不站在他们中任何一位那一边；本文只做一件事：**把三个互不相容的答案并排放着，看它们合起来指向什么**。如果读者认为其中任何一段转述扭曲了原意，那部分论证应当作废。

二、三种说法互相打架

三个人的分歧不是措辞不同，是在**同一个问题上给出三个不能同时成立的答案**。

哈曼 对 巴拉德。哈曼说每样东西都有一个谁也够不到的内核，关系是次要的、派生的。巴拉德说这个内核是个不可能被检验的假设——你凭什么说有一样东西在那儿而它跟任何东西都不发生关系？她的框架里，"独立存在的内核"这个说法本身就是旧形而上学的残余。反过来，哈曼会说：如果一切都在关系里生成，那么没有任何东西能承受住变化——今天这一套关系里生出来的这个，和明天那一套关系里生出来的那个，凭什么算同一样东西？

巴拉德 对 加布里埃尔。巴拉德的整套说法要求一个统一的实在：所有的划界都发生在同一片彼此牵连的物质里，所以你在这一刀，别处也跟着变。加布里埃尔说没有那个"同一片"。**没有一个能让所有划界互相牵动的总场**。

加布里埃尔 对 哈曼。哈曼有一句很出名的主张：一切都是对象，人、原子、公司、小说人物，一律平等。加布里埃尔会指出："一切都是对象"这句话本身就是一份总目录——它假定了有一个位置可以站在那儿把一切数进来。而这正是他要撤销的。反过来，哈曼会说：把存在等于"在某处显现"，等于把物又交还给了显现的方式，那还是绕回了他一辈子在反对的东西。

三个人对彼此的回应也值得记下来，因为它们说明这不是误会。

哈曼对"你那个内核既然谁也碰不到，你凭什么说它在"这个质问，给出的回答是：**正因为它碰不到，任何一次相遇才可能不同于上一次**——如果一样东西被它当下的全部关系穷尽了，它就不能再有下一步。他把这一条当作变化本身的条件。

巴拉德对"照你这么说，同一样东西凭什么算同一样"这个质问，回答的方向是：**同一性本身就是一次次被重新做出来的**，而不是一个需要被保住的底座；而且她坚持这不是相对主义——**划界是真实的、有后果的，只是它不是被发现的，是被做出来的**。

加布里埃尔对"你不是也在讲一套关于一切的学说吗"这个质问，回答是：**他讲的正是"没有关于一切的学说"这件事本身**；这句话不需要站在一切之外说，它只需要指出那个位置不存在。

三条战线合起来，是一个真正的三角：**没有任何两个人可以联手对付第三个，因为每一对之间的分歧同样深**。

三、没进来的那一部分

三个人吵的是形而上学。但把他们的三个答案摆平了看，会发现他们其实在回答同一个很具体的问题：

当两样东西相遇，什么没进来？

一块石头砸中窗户，窗户"接住"的不是石头的全部。一个医生看一个病人，看进来的不是这个人的全部。一次考试测到的不是这个学生的全部。一份财报装进去的不是这家公司的全部。**每一次相遇，都有一部分没进来。**

三个人对"没进来的那一部分"给出了三个完全不同的身份：

哈曼说：它进不来。不是这次没进来，是原则上进不来，而且这与你怎么做无关。这是世界的构造。

巴拉德说：它是被这一次的做法切掉的。你用了这套装置、这个问法、这个角度，于是这一部分被划在了外面。**换一种做法，它会进来——而这意味着这次没进来这件事，你有份。**

加布里埃尔说：它不在这个场里。它在别的地方好好地存在着——只是你现在这个问法看不见它。**它不是没进来，是你问的位置上没有它的位置。**

三个答案在哲学上互不相容。而本文要说的是：**在做事的层面上，它们不是三个互相竞争的答案，是三种真实存在、需要被分开对待的处境。**

四、三种"不知道"

把上一节翻译成日常语言，就得到本文的全部：

"我们不知道"这句话，至少装着三样完全不同的东西。

第一种：不可及的。再怎么做也拿不到。不是设备不够好、不是投入不够、不是方法不对——是这件事在结构上不向任何做法开放。

例：一个人此刻的感受，你永远只能从他说出来的、表现出来的那一部分去猜；而他说出来的永远不是全部，哪怕他极想说全。这不是沟通技巧问题。

第二种：被切掉的。是这一次的做法把它排除在外的。换一套做法，它会出现。

例：一份体检套餐没有查那一项，所以"查无异常"。这句话是真的，也是准确的——**在这套检查的范围内确实没有异常。**而"这套检查包含哪些项"是被人选定的，可以被重选。

第三种：不在这个场里的。它在别的领域、别的问法、别的人那里好好地着，只是你现在站的位置上看不见。

例：一个人为什么不来上班——考勤系统里没有答案，因为考勤系统里只有"来"和"没来"两栏。答案在别处，而且可能一直在那儿，只是不在这张表上。

三种在日常语言里各有一批固定的说法，认出这些说法比记住分类更管用。

第一种的说法："这个说不清""只能靠体会""每个人都不一样""这属于玄学"。

第二种的常见说法："我们这边查不到""系统里没有这项""按规定不在受理范围""当时没做记录"。

第三种的常见说法："这个目前没有定论""学界还有争议""不归我们管""这得看具体情况"。

三组说法里，只有第一组真的在讲那件事本身；后两组讲的都是**说话人所在的那套东西**——它的范围、它的权限、它的学科边界。而**三组在听的人耳朵里，落地的效果完全一样：到此为止。**

三种的差别不在难度，在**你能不能对它做点什么：**

第一种：做什么都不会改变。

第二种：改做法就会改变，而且改的钥匙在你手里。

第三种：改做法也不会改变，但**换个地方**就会。

五、判据三问

三种在嘴上说出来是同一句话："这个我们不知道。"要分开它们，需要三个能查证的问题。

第一问：换一种做法，它会不会进来？

换一套检查、换一个问法、换一个测量角度、换一批参与的人、多给一倍时间。会——**那就是第二种**。

这一问有一个很好的性质：它通常可以被便宜地试出来。不必论证，做一次就知道。

第二问：换一个地方，它是不是已经在那儿？

问问护工、问问同事、问问家里人、翻翻另一个部门的记录、查查另一个学科怎么说这件事。在——**那就是第三种**。

这一问经常被跳过，因为承认"答案在别人那里"意味着承认自己站的位置有边界。

第三问：前两问都答"不会"，才轮到第一种。

而且此时还要再确认一次：是**试过了**答"不会"，还是**想当然**答"不会"。绝大多数被归入第一种的东西，从来没有被前两问真正问过。

三问的顺序不能颠倒。先问最便宜的那一个，最后才允许把一件事定为不可知。

六、现实中三种是混着的

上一节的三问听起来像在做单选题。实际不是——**一件具体的事，常常三种各占一点**。

拿一个人的病来说。为什么这个人一直不好？

其中有一部分是第二种：这套检查没查那三项，那三项是能查的，只是没查。

另有一部分是第三种：他这半年的生活变化，答案在家里人那里，而门诊的十五分钟里没有位置装它。

还有一部分是第一种：即使前两样都补上，他此刻身体里正在发生什么，仍然有一段是任何检查都到不了的。

三种同时在场，而通常的说法只有一句"目前查不出原因"。

所以三问的正确用法不是给一件事贴一个标签，是把它拆成三堆。 拆完之后，每一堆有各自的下一步：第二堆去改做法，第三堆去问别人，第一堆收手并且不许拿替代品填上。

这一节还挡住一个常见的反驳："现实哪有这么整齐。"确实没有。但**不整齐不构成不分类的理由**——恰恰相反，正因为三种混在一起，那句笼统的"不知道"才会把可为的那两堆一起带走。**拆不干净没关系，能从里面摘出一件属于第二种的具体事情，这次追问就已经值了。**

七、混淆的方向是固定的

如果三种只是被随机混淆，那这篇文章就没什么可写的——总有一半会混对方向。

但混淆的方向是固定的：**永远从第二、第三，混向第一**。

也就是说：

把"我们这次的做法把它切掉了", 说成"这本来就没法知道"。

把"这个问法看不见它", 说成"它不存在"。

反方向的混淆——把真正不可及的东西说成"只要我们再努力一点就能拿到"——当然也存在, 而且在别的场合有它自己的害处(第十八节会处理)。但在**需要向人交代**的场合, 方向几乎总是前一种。

理由在下一节。

八、为什么总往第一种混

三种"不知道"在**交代成本**上完全不同, 而这个差别决定了一切。

说第一种, 是免责的。 "这件事在原理上就查不出来"——说完之后, 没有人需要做任何事, 也没有人做错了任何事。它甚至听起来是诚实的、谦逊的、有科学精神的。

说第二种, 是揽责的。 "这是我们这次的做法把它排除在外的"——说完之后, 立刻会有下一个问题: 那为什么这么做? 能不能改? 谁定的? 为什么到现在才说?

说第三种, 是承认自己有边界。 "这个答案在别人那里"——说完之后, 你得去问别人, 而且要承认自己站的位置回答不了这件事。在很多场合, 这比揽责更难开口。

于是形成一个极稳定的梯度: **同一句"我们不知道", 说成第一种最省事、最体面、也最不会有后续。**

必须强调: 这不需要任何人存心撒谎。多数时候说这话的人是真诚的——因为**在他站的位置上, 第二、三种的证据确实不在他手里**。切掉那一项的决定是十年前别人做的; 答案所在的那个领域他从来没学过。他说"不知道"的时候, 他真的不知道自己不知道的是哪一种。

九、把第二种说成第一种: 责任在这一步消失

这一步的后果最重, 值得单独看。

第二种的定义里含着一个事实: **这一次的做法可以是别样的**。而只要这一点还在台面上, 就有一条追问路径: 为什么是这套做法? 是谁定的? 改的成本是多少? 不改的代价谁承担?

一旦它被说成第一种, 这条路径整个消失。不是被驳回, 是不再成立——**你不能追问一件"原理上做不到"的事为什么没做到**。

这一步最有力的地方在于: 它不需要撒谎, 只需要**省略一句话**。

"检查结果没有异常"——真的。

"我们已经尽了目前技术条件所能"——也真的。

唯独没说的那句是: "我们这次查的是这十二项, 没查那三项, 而那三项是可以查的。"

省略这句话不构成任何形式的虚假陈述, 而它一旦被省略, 第二种就自动被听成了第一种。

十、把第三种说成第一种: 整个领域从视野里消失

这一步更隐蔽, 因为它连"没做的事"都不留下。

第三种的处境是: 答案在别处, 而且往往一直在那儿。问护工的人会知道这个老人最近为什么不吃饭; 问一线的人会知道这个流程为什么总卡; 问另一个学科的人会知道这个现象早有名字。

而当它被说成第一种，发生的事情是：**那个"别处"从视野里整个消失了。** 不是被判定为不可信、不是被驳回——是它作为一个可以去问的地方，不再出现在任何人的选项里。

这一步的固定说法是："这个目前没有定论。"

这句话有时是真的。而它同样经常意味着：**在我熟悉的那一套里没有定论**——而说话的人没有义务、也常常没有能力，去说明"我熟悉的那一套"边界在哪。

十一、三种各自要求什么

三种"不知道"要求的反应完全相反，这是本文最实用的一节。

第一种要求收手。

真正不可及的东西，正确的反应是停止索取，并且**不要把它替换成一个可得的替代品**。一个人的感受你拿不到全部，那就别拿一份量表的分数去当他的感受。**第一种的危险不是承认它，是在承认之后偷偷用一个数字把那个位置填上。**

第二种要求承担。

被这次做法切掉的东西，正确的反应是把切法摆出来：我们查了这些，没查那些，理由是什么，改的成本是多少。**不是必须改**——很多时候不改是对的，成本就是不合适。但**把切法写下来**这件事本身，就把责任还回了原处。

第三种要求换场。

答案在别处的东西，正确的反应是去问，而且是**带着自己回答不了的这个问题去问**，不是拿着自己的框架去要求对方按自己的格式回答。第十九节的纪律三会说明这个区别。

三种的反应互不通用。**用第一种的态度对待第二种，就是免责；用第二种的态度对待第一种，就是不断投入去追一个拿不到的东西；用第一种或第二种的态度对待第三种，就是把整个别的领域挡在门外。**

十二、他们吵不出结果，而这正是本文能成立的条件

有人会问：既然三个人谁也说服不了谁，凭什么从他们的分歧里能推出一个可用的东西？

答案是：**正因为他们吵不出结果。**

如果这三种"没进来"里有一种被证明是唯一正确的，那么另外两种就该被取消——世界上就只有一种"不知道"，本文的全部分辨也就没有必要。三个人各自都拿得出无法被对方消化的例子，**这件事本身就是证据：这三种处境都真实存在。**

哈曼拿得出的例子是：你把一样东西的所有性质、所有关系、所有测量结果列尽，仍然可以问"那它本身呢"——而这个问题不是无意义的。

巴拉德拿得出的例子是：同一套现象，换一套装置去测，得到的不是"同一个东西的另一面"，而是不同的东西成形——这在她出身的那个学科里有实验支撑。

加布里埃尔拿得出的例子是：把一切都数进来的那个总和，谁也没能给它找到一个可以站的位置。

三个人的僵持，不是哲学的失败，是三种处境各自不可还原的证明。

由此也可以说清本文与他们的关系：本文不加入他们的争论，也不打算裁判。本文做的是把他们争论的对象从“世界是怎么构造的”挪到“我们该拿这句话怎么办”——而这一步挪动他们三个人都没有做，因为那不是他们的工作。

十三、十一个现场

（一）门诊。“查无异常。”三问：换一套检查会不会查出来（第二种）？问护工、问家属会不会知道（第三种）？两条都试过了才轮到“目前医学确实还解释不了”（第一种）。这一句在三种之间的分布，可能是本文最有现实分量的一处。

（二）事故调查。“原因不明。”通常是第二种和第三种的混合：调查范围是被划定的，而知道内情的人常常不在被访问的名单上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。“他的贡献很难量化。”第二种：量化口径是选的。而这句话说完之后，那份贡献就在分配环节消失了。

（四）教育。“这孩子就是学不好数学。”三问几乎从来没被问过：换一种教法试过吗（第二种）？问过他别的老师、他自己、他爸妈吗（第三种）？

（五）研究。“这个问题目前没有定论。”高频的第三种：在这个学科里没有定论，而隔壁学科可能吵完了三十年。

（六）算法与模型。“模型给出的结果我们也解释不了。”这是三种混得最凶的一处：有真正不可及的部分（第一种），有因为不肯付出代价而没做的可解释性工作（第二种），也有本可以直接去问业务一线的答案（第三种）。三种被打包成一句“黑箱”。

（七）历史与档案。“史料阙如。”第二种与第三种：哪些东西被算作“史料”是选的；而不被算作史料的那些，常常还在。

（八）家里。“我不知道他在想什么。”这是第一种真正成立的少数场合之一——而它也恰恰是最常被替换的：拿“他最近的表现”去顶替“他在想什么”。

（九）自己对自己。“我也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。”三问对自己同样有效，而第二问在这里最有用：换个地方问——问一个了解你的人，他常常知道。

（十）客服与政务窗口。“系统里没有这个选项。”几乎总是第二种加第三种：选项是设计的，而能办的人在另一个窗口。这是普通人一生中遇到第一种冒名顶替第二种最频繁的场合。

（十一）气候与生态。“这场灾害与气候变化的关系尚不能确定。”这句话在科学上常常是严谨的（归因研究确实有它的方法边界），而它同时是第二种与第三种的混合：归因方法是选的，且答案的另一半在别的学科。这一处最能说明为什么本文不主张怀疑专业判断——它主张的只是问出那句话里的三种成分各占多少。

十一个现场的规律是一致的：越是需要向人交代的场合，第一种出现得越频繁；而它出现得越频繁的地方，前两问被真正问过的次数越少。

十四、与最近邻的正面交锋

（一）不可知论

哲学里有一个成熟的立场：某些事情人类原则上无法认识。本文完全不反对它——第一种就是它。

分歧点在于：不可知论是一个关于**边界在哪**的主张，而本文是一个关于**边界怎么被冒用**的主张。一个严肃的不可知论者会努力论证某件事为什么不可知；而现实中绝大多数“这个我们不知道”从来没有做过这项论证，它只是借用了这个立场的语气。**本文对不可知论没有异议，本文处理的是它的赝品。**

（二）已知的未知与未知的未知

风险管理里有一个流行的四分法：我们知道自己知道的、知道自己不知道的、不知道自己不知道的，等等。

它与本文相邻，但切的方向不同：**那个四分法按“我知不知道自己缺什么”来分，本文按“我能对它做什么”来分。**两者可以交叉——一件“知道自己不知道”的事，可能是第一种，也可能是第二种。而知道自己缺什么，并不告诉你该收手、该承担，还是该去问别人。**本文要的正是后面这一步。**

（三）无知的社会学

有一支研究专门讨论“无知是怎么被生产出来的”：烟草业如何制造对健康风险的不确定，某些沉默如何是被组织安排的。

这是本文最亲近的一支，但它关注的是**有人故意制造**的无知。而本文第七节明确指出：混淆的方向固定，**不需要任何人存心**——说话的人常常真诚，因为在他的位置上，另外两种的证据确实不在他手里。**故意制造无知需要一个策划者；本文说的这件事只需要一个交代成本的梯度。**

（四）测量的选择性

统计与测量理论早就说清楚：你测什么决定了你看见什么，指标的选择不是中立的。这与第二种高度重合。

本文多出来的是**它与另外两种的并置**。只讲测量选择性，会推出一个过强的结论：所有的“不知道”都是测量安排的产物，只要改测量就能解决。而第一种真实存在（有些东西改什么都拿不到），第三种也真实存在（改测量没用，得换个地方问）。**三种放在一起，才能得出“该做什么”的答案。**

（五）跨学科呼吁

“要打破学科壁垒”是一句几乎无人反对的话，它对应本文的第三种。

而它通常停在呼吁上，因为它没有给出**什么时候该换场**的判据。本文的第二问就是那个判据：**这件事，换个地方问，是不是已经有答案了。**这个问题可以当场问、当场试，不需要任何跨学科的建制。

（六）可证伪性

科学哲学里有一条广为人知的界线：一个主张如果原则上不能被任何观察推翻，它就不属于科学。

它与本文的第一种相邻，但方向相反：**可证伪性是用来划科学与非科学的界，本文是用来划“该收手”与“该动手”的界。**一个不可证伪的主张仍然可能属于第二种——比如“这个团队没有创新能力”，它听起来不可检验，但只要换一套任务分配就能被检验。**不可检验常常是这一次的提法造成的，不是那件事本身的性质。**

（七）信息不对称

经济学的经典框架：交易一方比另一方知道得多，由此产生逆向选择与道德风险。

它处理的是**知识分布不均**，本文处理的是**知识缺口的性质**。一个信息完全对称的场合——双方知道的一样多，且都真诚——照样会发生本文说的这件事：**两个人都真心认为“这查不出来”，而那三项其实是能查的。**信息不对称的处方是披露；本文的处方是分辨，两者不能互相替代。

（八）不可言说

不少传统里都有一个位置留给“说不出的东西”：道可道非常道，说不可说者当沉默。这与第一种最亲近，而且比现代哲学早得多。

分歧点在于它是**终点还是起点**。在那些传统里，"不可说"是一段修行的终点，是走到那里才有资格说的话；而在今天的日常使用里，它常常是第一句话——**还没走就先说到了**。本文对那个传统没有意见，本文提防的是它的口头版本：用一个古老的、庄严的说法，替一次没有做过的追问背书。

判据仍然是那两问：这句"说不清"，是走到路尽头说的，还是站在路口说的。

（九）与本栏之十的划界

本栏之十《一句对的话，也能把门关上》讲的是：一句说法落到人身上，要么当探针推他回现场，要么当句号替他关掉现场。

两篇必须划开：之十处理的是"给出的说法"，本文处理的是"没给出的部分"。一个说的是答案怎么用，一个说的是空白怎么被归类。它们可以同时发生——一句"这个目前没有定论"既是一个句号（之十），又是一次把第三种说成第一种归类（本文）。但判据不同：之十问接的人手里还有没有别的东西，本文问那个空白换种做法会不会填上。

综上：本文不是上述任何一个说法的应用或变体。它切开的那一面是——三位在世哲学家对"没进来的那一部分"给出的三个互不相容的答案，在做事的层面上对应三种真实存在、要求相反反应的处境；而它们在语言上被压成同一句话，且压缩的方向固定地朝向那个免责的方向。这一面，八个最近邻都没有覆盖。

十五、三种会互相转化，而且方向不是随机的

三种不是固定不变的标签，一件事会在三格之间移动——而移动的方向有规律，值得单独写。

第二种会随时间变成第一种。 当年被划在检查范围外的那三项，十年后没有人记得曾经有过这个选择；当年设计表格的人走了，档案里只剩下这份表格本身。于是一个原本可为的缺口，**安静地变成了一件"本来就没法知道的事"**。第十九节的纪律四正是为此写的。

第三种也会变成第一种，而且更快。 只要两个领域长期不通话，各自的边界就会被各自当成世界的边界。这不需要任何人封锁谁——它只需要两边都足够忙。

反向的转化很少自发发生。 一件已经被归入第一种的事，重新变回第二种，通常需要一次外部事件：一次事故、一个新工具、一个从别处来的人问了一个不该问的问题。**没有这样的事件，第一种是一个只进不出的格子。**

由此得到一条实用的推论：一个组织里被称为**"没办法知道"的事项**，会随年头单调增加，而这个增加与它的能力无关，只与它的记忆和它的通话范围有关。这也解释了为什么新人的问题有那么高的价值——**他还没有继承那份清单。**

十六、谁最先感知

第一类是那个被"不知道"挡住的人。 病人、家属、当事人、申请人。他常常有一种说不出的不服：那句话不算错，可它也不对。他缺的不是不服，是**分辨这三种的语言**——而本文认为，给他这个语言，是这篇文章唯一实际的用处。

第二类是跨过两个领域的人。 只有他知道"这个没有定论"在隔壁是什么状态。而他的话在两边都不算数：在这边他是外行，在那边他不是本行。

第三类是做过那次划界的人。 十年前定下这套检查项目的人、当年设计这份表格的人——只有他知道当时哪几项被划掉了、为什么。而他通常已经不在这个岗位上，也从没有人问过他。**第二种"不知道"的钥匙，常常握在一个已经离场的人手里。**

三类人的共同点是：他们的感知在通行语言里都不构成论据——当事人的不甘、外行的多嘴、旧人的回忆。一套话语用来处理它的第一批异议者的方式，本身就是它自我维持的一部分。

十七、十二个领域

在**临床**里，被说成第一种的是常常是第二种：没查的那几项。

在**公共卫生**里，是第三种：答案在社会学那边，而不在流行病学的表格里。

在**事故调查**里，是第二种加第三种：范围是划的，知情人不在名单上。

在**司法**里，是第二种：证据规则决定了什么能进来。

在**教育评价**里，是第二种：测什么是选的。

在**用人**里，是第二种加第三种：口径是选的，而知道实情的是他的同事。

在**科研**里，是第三种：隔壁学科可能早有结论。

在**算法与模型**里，三种被打包成"黑箱"。

在**历史**里，是第二种：什么算史料是选的。

在**企业决策**里，是第三种：一线知道，只是没有通道上来。

在**家庭**里，第一种真正成立，而它最常被一个替代指标顶掉。

在**一个人对自己**里，第二问最有效：换个人问，他常常知道。

十二个领域，同一句"我们不知道"，三种完全不同的东西。

值得留意的规律：**被误归为第一种的，几乎全是那些"追下去会牵出责任或牵出别人"的情形。**这不是巧合——正是因为追下去有代价，把它归到第一种才显得像是一种成熟。

十八、什么不是

第一类：第一种是真实存在的。 本文的全部风险在于被读成"凡说是不知道的都是在推卸"。不是。有些事确实拿不到，而且承认这一点是重要的智识美德。**把真正的第一种硬说成第二种，会导致无休止地投入去追一个拿不到的东西，并且逼当事人为一件他确实做不到的事负责——这个方向的伤害同样严重。**

第二类：不是所有第二种都该改。 一套检查没查那三项，可能是因为成本、风险、优先级——这些理由常常成立。本文要求的不是"必须改"，是**"把切法说出来"**。说出来之后不改，是一个可以被讨论的决定；不说，才是把它变成了第一种。

第三类：换场不是万能的。 第三种要求去别处问，但别处未必有答案，而且别处的答案未必能被搬过来用。本文只主张先去问一次，不主张相信答案一定在那儿。

第四类：这套分法不能拿去审别人的话。 它是给自己说"我不知道"之前用的。拿它去当场质问别人"你这是第几种"，会立刻变成一种更难缠的施压——而且提问者通常并不掌握另外两种的证据。

由这四条可以反推出**自查三问**（与第五节相同）：

其一，**换一种做法，它会不会进来？** 会 → 第二种，把切法写出来。

其二，**换个地方问，它是不是已经在那儿？** 在 → 第三种，去问。

其三，两条都试过了，才允许把它称为不可知。

十九、六条对抗纪律

纪律一：说"不知道"的时候，加半句。

半句是："这是第几种。" 不必用本文的编号，说人话就行——"这项我们没查""这个得问别人""这个目前谁也拿不到"。

最可能的失败方式：三句都用同一个语气说出来。判据是：说完之后，听的人知不知道下一步该找谁。

纪律二：任何"查无异常""未发现""无相关记录"，配一份范围说明。

一句话即可：我们看的是哪些，没看哪些。这不是免责声明，是把第二种从第一种里摘出来的唯一办法。

最可能的失败方式：范围说明被写成法务式的免责条款（"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"）。那种句子的作用正好相反——它把范围说明变成了不必被追问的套话。

纪律三：换场的时候，带问题去，别带格式去。

第三种要求去别处问。而最常见的失败是：拿着自己的表格去，要求对方按自己的格式回答，于是对方那边真正的答案又被这张表切掉了一次——**第三种被自己的做法变成了第二种。**

具体做法：先问一句开放的"你怎么看这件事"，再问自己的具体问题。顺序不能反。

纪律四：把"当年为什么这么划"记下来。

第十六节第三类的落地。任何一次范围划定——检查项目、评估口径、纳入标准、数据字段——都应该记下当时排除了什么、为什么。这份记录几乎零成本，而它是十年后唯一能把第二种从第一种里救回来的东西。

最可能的失败方式：只记"包含什么"，不记"排除了什么和为什么"。**排除项才是这份记录的全部价值。**

纪律五：定期抽查被归入第一种的清单。

每隔一段时间，把最近说过"这个没办法知道"的事列出来，逐条过一遍前两问。多数组织从来没有这样一份清单——**因为归入第一种之后，一件事就不再产生任何记录。**

纪律六：第一种要配一条禁令，不配一个替代指标。

第十一节说过，第一种真正的危险是承认之后偷偷填上。所以凡是被确认为第一种的地方，要明写一句：**这里不用任何数字替代。** 一个人的痛苦、一个学生的兴趣、一段关系的质量——承认拿不到之后，紧接着上一个量表，等于什么都没承认。

六条纪律的共同结构是：**它们全都只要求多说一句话。** 没有一条要求改变实质做法——本文的判断是，多数损失不是发生在做法上，是发生在那句话被省略的地方。

二十、如果有人对你说"这个查不出来"

这一节写给被那句话挡在外面的人。

第一件：别急着接受，也别急着不服。 那句话很可能是真的。你要做的不是判断它真假，是问出它是哪一种。

第二件：问那两个具体问题，而且要问得像求助，不像质问。

"如果换一种查法／换个角度，有没有可能看到别的？"

"这类问题，通常还有谁会知道？"

这两句话不追责，不预设对方有错，而且对方通常愿意回答——因为它们问的是事实，不是责任。

第三件：如果对方答"换了也一样、别人也不知道"，那就认下它。 真正的第一种存在，而认下它是往前走的一部分。但要连着做纪律六：**别让任何人紧接着塞给你一个替代品。**

第四件：把这次的对话记下来。 尤其是范围那部分——查了哪些、没查哪些。几个月后如果情况变了，这份记录是你唯一能重新打开这件事的凭据。

第五件：如果这件事对你很要紧，把它记进日历。 第十五节说过，第二种会随时间变成第一种。所以定一个日子——半年、一年——那天回头再问一次同样的两个问题。工具会变，人会换，别的领域会有新说法。一件被归入"没办法"的事，值得每隔一段时间被重新问一次，而这件事只有你会做，因为只有你还惦记着。

最后要说清楚一句：本文不主张对专业人士的判断保持怀疑。绝大多数说"不知道"的人是诚实的，而且他们的第一种判断常常是对的。本文只主张一件事：**在你接受"这没办法"之前，那两个便宜的问题值得问一次。**

二十一、自反

用本文自己的三问检查这篇文章。

本文把三位哲学家的体系压成了三段话。 那三段话在他们各自的著作里各有几百页的展开、几十年的修订、以及本文没有提到的大量互相引用和让步。**被切掉的部分是巨大的，而且这是我切的。** 按本文自己的分类，这是一次典型的第二种——**而我在第一节把它说成了"转述必然有损失"，这个说法把它往第一种的方向推了一格。**

现在把切法摆出来：本文只取了三人各自最核心、且互相最不相容的那一条，完全没有处理他们各自的论证、他们对彼此批评的回应、以及他们与其他哲学家更复杂的关系。**取舍的标准是"能不能撑起本文的判断"——这正是第九节所说的那种做法。**

还有一层。本文提出的三分法本身，也在切东西：把所有"不知道"分成三格，一定有装不进这三格的情形，而本文没有去找它们。**这一格空着，谁要用这套分法，得自己留意它装不下什么。**

还有一层要认下：**本文自己就大量使用了第三种的说法而没有承认。** 全文多次说"这不是本文要处理的""这属于另一个问题"——每一句都是一次划界，每一次都把某些东西推到了本文的场之外，而我并没有为其中任何一次给出理由。按第九节，这正是那个只需省略一句话的动作。

最后一层是最麻烦的：**本文这套判据，最方便的用法恰恰是拿去审别人。** 第十八节第四类写了这条禁令，但一条禁令挡不住一个太好用的工具。这一点本文没有解决，也不打算假装解决。

二十二、证伪条件

条件一，三分不成立。 如果能证明：在实际场合中，被称为"不知道"的情形无法被前两问稳定地分成三类——即不同的人用同样两问会得到不同的分类——那么本文的判据即被推翻。

条件二，混淆方向不固定。 如果能证明：在需要向人交代的场合，把第二、三种说成第一种的频率，与把第一种说成第二、三种的频率没有系统差别——那么第七节即被推翻，本文的全部实践部分随之失效。

条件三，加范围说明无效。 这是最容易检验的一条：在若干个机构里给"未发现异常"一类结论强制加上范围说明，如果一年内当事人的后续追问率与再检查率没有变化，那么纪律二即是空的。

条件四，前两问不便宜。 本文反复主张前两问成本很低。如果能证明在多数实际场合，试一种别的做法或换个地方问的成本高到不可行，那么本文的处方就只是一个书斋建议。

本文的赌注： 到二〇三〇年，如果没有任何一个行业把"本次未纳入的范围及理由"作为结论性文书的必填项（现有的法务免责条款不算），或者有人做了而被证明与后续处置无关——那么本文所提的三分法就不是一个可操作的东西，只是把"多问一句"重新包装了一遍。

二十三、结语

把整篇文章收成一句话：

"我们不知道"这句话有三个完全不同的意思，而它们被压成同一句时，压缩的方向永远是从"我们可以做点什么"朝着"谁也没办法"。

三位哲学家为这件事吵了二十年，谁也没说服谁，而且大概率不会有结果——他们争的是"没进来的那一部分"在世界的构造里到底占什么位置，这个争论可能没有终点。

但把他们的三个答案并排放着，会得到一样他们各自都没有给出的东西：**一个用来分辨的工具。** 不是判断谁对，是在每一次听见"这个不知道"的时候，能够问出那两个便宜的问题。

还有一句必须说在最后。本文通篇在提防那句"没办法知道"，但它一点也不主张不信任说这句话的人。**绝大多数说它的人是诚实的，而且他们的判断常常是对的；**一个凡事都要求追问到底的社会，会把大量精力耗在真正拿不到的东西上，并且逼一线的人为他们确实做不到的事负责。**本文要的不是怀疑，是两个便宜的问题。**

把这套分法读成"专业意见都可疑"，是它最可能的滥用，也最容易伤到人——尤其伤到那些本来就在承担最难那部分工作的人。它是给自己开口之前用的，不是给别人定罪用的。

三个人各留下一样东西。第一位留下的是：有些事情你永远拿不到，而承认这一点比假装拿到了要好。第二位留下的是：你划的那一刀本可以是别样的，所以那一刀是你的责任。第三位留下的是：不存在一个位置，站在那儿可以问"最终到底有什么"——所以当你在自己的位置上问不出来时，那不一定是世界的沉默，可能只是这个位置的边界。

三样合起来，是一句更小的话：

在你说"这没办法知道"之前，先问两句——换个做法会不会看见，换个人问是不是早就知道。这两句话很便宜，而它们隔开的，是"确实做不到"和"我们没去做"。

（本文对三位哲学家的转述为通俗简化，不构成对其著作的完整呈现；三人的原著与直接分歧见文末来源。）

本文由三篇碰撞而成

三篇分属三位学员、三个领域，均出自学员专栏。本栏第二次不撞站内文章，而是撞三套现在仍在生长的哲学体系，且三人彼此驳斥过。第一位说独立内核先于关系；第二位说关系先于一切边界，那个内核是不可检验的假设；第三位说前两位都预设了有一个总场能让这个问题有唯一答案，而没有那个总场。没有任何两人可以联手对付第三人——每一对之间的分歧同样深。九个判断两两相撞三十六次，撞出的是三人都没说过的第四样东西。

1. Agential and Speculative Realism: Remarks on Barad's Ontology（哈曼直接驳巴拉德一文）格拉汉姆·哈曼（1968—，南加州建筑学院）· 一样东西永远比它的全部关系还多，有一部分谁也碰不到 — Graham Harman

2. Meeting the Universe Halfway: Quantum Physics and the Entanglement of Matter and Meaning
凯伦·巴拉德（1956—，加州大学圣克鲁兹分校）·没有先存在的东西，边界是在具体装置里被切出来的
— Karen Barad
3. Sense, Nonsense, and Subjectivity（另见《世界为何不存在》《意义场》）马库斯·加布里埃尔（1980—，波恩大学）·世界不存在：没有一个能装下一切的总场 — Markus Gabriel